

广西泽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北岸综合整治项目 (BHZC2025-C3-020056-GXZF)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一、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及详细要求
1	2026 年度北岸综合整治项目	1	项	<p>一、项目基本要求:</p> <p>1. 保安服务范围: 对北海市城市北岸海滩区开展集中综合整治。</p> <p>2. 保安服务内容: 负责在北岸沙滩区域开展巡逻整治, 重点整治流动摊贩违规摆卖、违规停车、噪音扰民、不牵绳遛狗等违规行为, 劝导下海游泳群众, 劝离整治区域内燃放烟花的群众, 协助执法人员做好北岸整治的其他工作。</p> <p>3. 工作时间: 每天 8.5 小时, 下午 16:30 至第二天凌晨 01:00。</p> <p>4. 保安人员的数量: 至少配置 15 名保安人员开展工作, 其中包括具有安保经验的保安队长 1 名, 保安员 14 名。</p> <p>5. 预算金额: 按每人每月服务费不高于 3700 元 (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总预算为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 (¥680000.00), 最高限价为: ¥680000.00。</p> <p>6. 保安人员资质要求: 成交供应商派出的所有保安人员均须持有保安员证, 必须是按国务院《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招聘录用的, 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 须具有初中以上学历, 年龄在 18-55 (含) 周岁, 男性, 身高 1.65 米 (含) 以上, 五官端正, 身体健康。</p> <p>7. 保安人员的服务要求:</p> <p>7.1 责任心强, 敬岗爱业, 听从指挥, 文明用语, 表达能力好; 不与游客起冲突, 维护采购人形象: 为人忠厚, 有集体荣誉感, 有较强团队精神, 胜任保安工作; 没有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行政拘留或刑事制裁的不良记录;</p> <p>7.2 负责每日对重点部位和场所进行巡查和记录, 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对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应及时整改并上报采购人;</p> <p>7.3 负责处理紧急突发事件, 并及时向采购人汇报;</p> <p>7.4 保安人员负责其他属于正常保安业务范围内的事项;</p> <p>7.5 值班保安人员当班时要统一着成交供应商的保安服装, 并佩戴帽子, 穿深色鞋子, 能认真履行职责, 无睡觉、离岗、串岗聊天及打牌、看书、玩手机、或出现与工作无关的事情的现象。</p> <p>7.6 对采购人临时安排的工作, 应无条件接受并认真执行。</p> <p>二、其它服务要求:</p> <p>1. 成交供应商需在约定期限内派出保安人员, 并协助采购人对派驻的保安人员进行管理, 包括及时更换不称职或违规的保安人员, 加强对派出保安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 不得安排已在采购人有违规记录行为的保安人员重新上岗。成交供应商对派出的保安人员须有严格的管理和检查考核制度, 签订合同后,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与派驻的保安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p> <p>2. 采购人临时性安保工作(地点限市区范围)所需人员时, 由采购人提前一个星期书面告知成交供应商, 以便成交供应商做好相关人员准备和安排。</p>

		<p>3. 成交供应商为派出的保安人员发放的基本工资,不得低于北海市最新的最低工资标准,并按国家和自治区规定为派出保安人员向社会保险机构缴纳各种保险费,包括失业、养老、工伤、医疗等项保险费,成交供应商要依照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足额支付派出保安人员的法定节日或工作超时加班等相关费用。保安人员在执勤中,因公受伤,致残甚至牺牲,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按规定办理相关理赔等事宜,保安人员因公伤、残、亡的合理开支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由成交供应商负担;成交供应商与保安员的劳动合同、工资、社保、福利应接受劳动监察部门的监督。</p> <p>4. 采购人指定执勤区域的人员受到威胁或遭到人身损害时,成交供应商保安人员应积极协助采购单位人员脱离危险并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使伤害或损失减到最低限度,并及时报警。</p> <p>5. 在服务期间因成交供应商的责任导致财产或人身伤害,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损失的,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p> <p>6. 如发生突发事件,须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并在第一时间向采购人报告,同时按突发事件的性质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有关部门。</p> <p>7. 成交供应商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义务向采购人提出改进意见,采购人应认真研究解决,采购人未采取有效措施而造成财产损失的,成交供应商不承担责任。</p> <p>8. 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进行定期回访,认真听取采购人对保安工作的有关意见,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意见反馈给采购人。</p> <p>9. 保安人员配备的服装及相关警械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p>
--	--	---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开始时间：签订合同后即派遣保安人员上岗开展工作。
2. 服务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以及满足采购人的所有服务标准。
5. 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6. 售后服务要求：
 - (1)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服务,不限次数,接到突发事件通知后马上响应,需在1小时内指派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人员到达指定现场;如遇大型会议及接待活动需临时增加保安人员的,成交供应商应及时提供相应服务配合采购人工作,确保采购人工作顺利进行。相关费用以实际市场价双方协商处理。
 - (2)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履行期间接触的所有信息必须具备保密的义务,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7. 验收：
 -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及指标全面核对检验, 如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 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 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 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8. 磋商报价为全包价,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伙食费、住宿费、服务费、管理费、交通费、服装费、警械装备费、培训费、技术支付、验收费、利润、税金、保险、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的总和。除本项目合同价款及采购人认可的特殊情况外, 采购单位不再为本项目另付任何其他费用。

9. 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于每月 10 日前向采购人提供上月服务费用的等额税局正式发票, 采购人收到发票且支付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在 5 个工作日内 (遇节假日顺延) 以银行转帐的方式支付给成交供应商。若成交方人员与成交供应商产生相关劳务、劳资纠纷等事宜均与采购人无关, 采购人不得干涉成交供应商的工资制定标准。